

证券代码：300275

证券简称：梅安森

公告编号：2023-089

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梅安森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九人（董事金小汉、郑海江、刘航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）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、投资规模和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，将“基于5G+AI技术的智慧矿山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”和“基于5G+AI技术的智慧城市管理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”两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司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12月13日